《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告2025第28号文件要求，切实做好202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标准立项申报工作。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在部署2024年度任务时，重点加强了雪崩灾害调查工作，设立了《北疆山区雪崩隐患调查（2024）》项目。通过一年期调查项目的开展，为规范雪崩灾害调查工作，配合全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开展“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编制工作。

(二)起草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中国气象局乌鲁木齐沙漠气象研究所

(三)主要起草人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研究领域 | 工作单位 | 任务分工 |
| 华宁 | 中心党委副书记、主任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审核 |
| 杜鹏 | 评估部部长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编制 |
| 林聪 | 评估部干部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编制 |
| 李浩 | 评估部工程师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编制 |
| 肖思宁 | 评估部助理工程师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编制 |
| 李淑娟 | 副研究员 | 融雪洪水形成机理研究 | 中国气象局乌鲁木齐沙漠气象研究所 | 标准编制 |
| 李静 | 技术保障部工程师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编制 |
| 马丽云 | 助理研究员 | 极端事件形成机理研究 | 中国气象局乌鲁木齐沙漠气象研究所 | 标准编制 |
| 赵甜 | 评估部工程师 | 应急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 | 标准编制 |

二、制定（修订）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规范的制定是规范推进野外雪崩调查工作的重要手段，对雪崩灾害调查数据采集、数据使用、雪崩灾害研究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全疆各类极端天气事件多发突发，尤其是雪崩灾害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随着新疆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对新疆资源的开发和利用率空前繁荣，2023年1月8日喀纳斯景区山区公路发生雪崩，有关冰雪灾害影响旅游安全的事件再次成为公众关注热点。2023年3月，时任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对新疆雪崩风险作出批示，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自治区党委书记马兴瑞、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自治区党委常委玉苏甫江·麦麦提、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麦尔丹·木盖提先后在《新疆阿勒泰部分景区存在雪崩风险》上作出重要批示，要求组织系统分析研判，防范化解存在的雪崩风险，确保人员的安全。2023年3月4日自治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全力做好雪崩及融雪型洪水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紧盯重点领域，持续深化雪崩及融雪型洪水隐患排查整治，要严密防范雪崩及融雪型洪水灾害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部位等安全生产带来影响。针对雪崩灾害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财产损失带来的威胁，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中心积极推进雪崩灾害调查项目，摸清全区雪崩灾害分布、掌握雪崩隐患点情况，进一步动全区雪崩灾害防治研究热潮，鉴于目前全国范围内对雪崩灾害的调查还没有一个标准性文件，雪崩调查数据成差不齐，不利于调查工作的开展和调查数据的使用，为此制定《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至关重要

调查规范的制定是助力自治区冰雪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力保障。按照自治区产业规划，冰雪运动旅游正成为新疆新的名片，以阿勒泰等北疆城市为主的地区打造了冰雪主题旅游线路，吸引了来自全国各地的雪友游玩。近年来，阿勒泰等地区的强降雪造成的雪崩和风吹雪严重影响了游客的正常出行和旅行体验，发生了车辆被雪崩掩埋等事故，危及了游客财产和生命安全，影响了新疆冰雪旅游品牌的创建。因此，研究编制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对于推进全区雪崩灾害防治研究，助力自治区冰雪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

**三、主要起草过程**

（1）第一阶段（2025年2月-3月）：成立标准编制工作小组，查阅、研读相关文献，广泛搜集国家和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部门文件等相关材料，归纳提炼技术标准共性内容。在调查研究，征求相关专家意见的基础上，按照GB/T 20001.7-2017《标准编写规则—第7部分：指南标准》确立的原则和要求开展起草。组织开展内部研讨会并修改，于2025年3月中旬完成《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初稿）及附录的撰写工作。

（2）第二阶段（2025年4月）：通过电话、邮件等多种形式征集行业领域专家相关意见和建议。针对征集的意见，召集研讨会，将收集到的意见进行汇总处理分析，在充分吸纳合理意见的基础上，不断完善标准内容，于2025年5月初形成《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初稿）第二稿。

（3）第三阶段（2024年6月）：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初稿）第三稿。

（4）第四阶段（2025年7月）：开展补充调研和核对工作并形成《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征求意见稿）。

（5）第五阶段（2025年7月-2025年8月）：2025年7月提交自治区应急管理厅政策法规处、自治区应急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初审。根据初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征求意见稿）第二稿。

（6）第六阶段（2025年9月-11月），将征求意见稿发布在应急管理厅网站上进行各地州应急管理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征集，进行修改完善。

（7）第七阶段（2025年12月）：提交应急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进行审核，根据意见建议形成《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征求意见稿）第三稿。

（8）第八阶段（2026年1月）：根据市场监督局标准化处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送审稿。

（9）第九阶段（2026年3月）：召开专家评审会。

（10）第十阶段（2025年4月）：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经专家复核确认后，形成报批稿。

四、制定（修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一）制定标准的原则（科学性、规范性、时效性等）

对开展雪崩灾害调查提供了规范指导，主要内容包括：术语定义、调查原则、资料收集、调查数据规范、调查准备、开展调查、数据整理等内容。本调查规范适用于雪崩灾害的调查工作，可作为野外雪崩灾害调查的一手调查数据填写使用。

（二）制定标准的依据

《自治区应急管理立法“十四五”规划》提出：“修改制定一批地方标准，不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开展标准研究提供了有力政策保障”。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工作实际需要，按照“急用先立”和“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突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重点领域，加强标准制修订工作，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服务自治区应急管理“十四五”高质量发展大局。

（三）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制定的规范对法律法规具有支撑和细化的作用。法律法规无法直接对其调整的具体行为作出量化、技术性评价，需要依靠标准进行支撑和细化。

制定的规范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标准的制定在法律法规范围内，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相关法律要求履行法定职责。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

规范内容共9部分，分别为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的范围、术语定义、调查原则、资料收集、调查数据规范、调查准备、开展调查、数据整理。主要说明如下：

（一)关于范围

本规范为雪崩（隐患）灾害野外调查提供的统一规范，主要内容包括规定了本规范的适用范围。

本调查规范适用于雪崩灾害的调查工作，可作为野外雪崩灾害调查的一手调查数据采集填写使用。

（二)关于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0258.2-2006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数据字典

DB34/T 4637.1-2023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技术规范 第8部分:雪灾

DB11/T 1906-2021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指南

（三)关于术语和定义

主要解释说明了雪崩、雪崩灾害、植被类型、地形地貌、雪崩灾害特征的术语和定义。

（四)调查原则

本部分提出《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的指导思想和雪崩灾害调查工作的总体要求。

（五）资料收集

本部分内容主要就雪崩灾害调查相关资料的收集工作进行概述，为开展雪崩灾害调查准备基础资料，主要对历史雪崩灾害发生时间、地点、损失情况等资料开展收集工作，了解当地雪崩灾害防护措施等情况。

（六）调查数据规范

本部分内容主要就雪崩灾害调查中采集数据填写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对经纬度、海拔、日期、编号、灾害类型、植被、坡度等内容详细填写情况进行说明。

（七)调查准备

本部分主要对开展雪崩灾害调查过程中调查方案制定、调查资料准备、调查设备、调查队伍进行了说明，帮助调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八)开展调查和数据整理。

这两个部分内容对开展雪崩灾害调查的雪崩（隐患）点基本情况、雪崩发生情况、雪崩（隐患）点基本情况和补充内容开展调查，并对调查的数据进行核检，确保调查数据真实有效。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无重大意见分歧。

七、作为推荐性或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

建议《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八、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组织开展雪崩灾害调查项目合作，在全疆范围内雪崩（隐患）点开展调查工作，推广使用本调查规范。

《雪崩（隐患）灾害调查规范》标准起草小组

二○二五年八月十一日